

孩子,身处险境时请报警!

本报讯(记者 杨勇 通讯员 钟莹莹)近日,登封警方将两名长期在中小学周围进行抢劫的少年抓获。

小明(化名)是登封市告成镇初中的一名学生。今年6月3日晚,小明在补习班放学回家的路上又一次被两名男子抢劫,小明称暂时没钱,第二天再给二人钱。由于其已被这两名男子抢劫近800元,长达一年之久,小明实在不知道该从何处筹钱给二人。到家后,他便将自己长期以来被抢劫的事告诉了自己的父母。小明的父母当即到登封市公安局告成派出所报案。民警在了解情况后,深知青少年犯罪给本人及犯

罪对象带来的伤害之大,6月4日晚,当小明再去补课班上课的时候,民警在两名男子再次对小明实施抢劫时,当场将两名犯罪嫌疑人抓获。

据了解,犯罪嫌疑人高某(18岁)、郭某(16岁)结识于网吧,二人学习不好,早早步入社会,再加上缺失父母的教育,二人没钱花就想到对学生进行抢劫,以供平时的吃喝玩乐,导致两人在犯罪的道路上越走越远。

在调查该案件的过程中,民警发现二人之所以在学校周围抢劫长达一年之久,是因为二人选择的抢劫对象都是身上带钱

但瘦弱的学生,若学生有反抗行为,二人就会将该学生暴打一顿。久而久之,同学们由于害怕被打,就没人告诉自己的父母或报警,二人胆子也就越来越大。

目前,犯罪嫌疑人高某、郭某因涉嫌抢劫已被登封警方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处理中。

登封警方提醒,如果学生在学校遭到侵害,一定要第一时间告知自己的父母并报警,不要因害怕而选择忍气吞声,这样只会助长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学生要学会拿起法律武器来保护自己,家长也要多关注自己孩子的行为,避免让其遭受更多的伤害。

嫌疑人回家收麦 被民警蹲守抓获

本报周口讯(记者 程玉成 通讯员 牛天慧)6月8日,项城市公安局新桥派出所办理好相关文书后,将临时羁押在看守所的网上在逃人员王某顺利移交平顶山市警方,受到了兄弟单位的赞扬。

近期,项城市“三夏”工作繁忙,市公安局极为注重治安巡逻防控工作,全力为群众创建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6月6日,项城市公安局新桥派出所所长尹建平带领民警在本辖区某村巡逻时,摸排到了一条重要信息:被平顶山市警方网上追逃的嫌疑人王某已潜回家中收麦。尹建平当即决定采取措施,秘密抓捕王某。功夫不负有心人,当日尹建平等人一直蹲守到下午近6时许,最终在王某家中成功将其抓获。

经查,王某身份信息完全正确,其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第五届省会新闻工作者自行车慢骑赛圆满结束

本报讯(记者 王悦)6月10日,省会新闻工作者再聚郑州城轨交通学校参加自行车慢骑比赛,这是自2014年以来,该校参与组织的第五届慢骑比赛。

为活跃省会新闻工作者业余文化生活,省新闻工作者协会、省网络媒体协会在郑州城轨交通学校校区举办省会新闻工作者自行车慢骑比赛。

本次比赛为夫妻同心赛,参赛者骑自行车带配偶一起参加比赛。比赛时,每10人一组,按时间和犯规次数计成绩,即骑完全程用时最长,双脚着地和摔倒次数最少者获胜,中途不能停留。

此次比赛设一等奖男女各一名;二等奖男女各两名;三等奖男女各三名。河南商报尚华东获得男子组第三名,河南法制报王悦获得女子组第二名。

据了解,“郑州城轨交通学校杯”省会新闻工作者自行车慢骑比赛已成功举办四届,成为增强媒体间的友谊与联系,活跃省会新闻工作者业余文化生活的亮丽名片,赢得了一致好评。



图说新闻

普法

►为加强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提高农民法律素养,昨日上午,郑州市白庙强制隔离戒毒所党员志愿者来到巩义市孝义街道办事处,给广大群众送去《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单行本,并深入讲解宪法。志愿者还为大家宣讲了扫黑除恶等相关法律知识。

记者 王富晓 摄影报道



送法

▼6月7日,灵宝市苏村乡中心小学校园里,300余名小学生集体晨读宪法的童声,响彻校内外。今年以来,灵宝市普法办、市司法局、市教体局联合组织开展宪法演讲比赛、宪法主题班会等“宪法进校园”系列活动,在全市各个学校形成了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记者 宁晓波 马建刚 通讯员 建艳灵 孔治平 摄影报道



检查

▲为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监管,连日来,郑州市中原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绿东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执法人员对辖区幼儿园、中学、职专食堂开展专项检查。图为6月8日,该所执法人员对郑州市电子信息工程学校学生餐厅进行食品安全检查。记者 王富晓 摄影报道



“决胜执行难 洛阳法院正攻坚”系列报道之二十一

□郎松涛 张静 代玉佩

洛宁县法院:对症下药治“赖”病

作为一名法院执行干警,不仅需要有过人的政治头脑和过硬的业务素质,更需要有眼观六路、耳听八方、过目不忘的本领。这些本领来自平时的摸索和积累,在办案中随时能派上用场,成为办案的制胜法宝,有时候甚至会一石二鸟,来一个“逮一送一”。

眼观六路:得“赖”全不费功夫

6月6日下午,洛宁县法院执行干警在将“老赖”田某抓住带回的过程中,执行干警突然回头多看了一眼人群中看热闹的一个人,这一看不要紧,此人竟然是之前一直苦苦追寻的被执行人石某。人群中看热闹的石某怎么也想不到,自己刚刚还在嘲笑田某,转眼就被执行干警发现,并被一起带回法院执行局。

据了解,这个被顺手带回的石某,是一起合同纠纷案件的被执行人。自2014年起,石某就一直谎称资金紧张,拒绝给付两万元窗户安装款,在2017年调解书送达后,仍以此理由多次推诿并躲避执行,不仅拒绝执行法官电话,更是玩起了“躲猫猫”,让法院执行干警头痛不已,使案件执行陷入了僵局。

面对执行法官苦口婆心的劝解,被执行人石某发现没法再赖下去,只得赶紧交齐了两万元执行款。

耳听八方:多年案件一朝结

5月30日,该院执行局干警按照工作部署,前往各乡镇张贴失信被执行人公告。执行干警来到该县东宋镇街道时,偶然间听到

围观群众提到失信被执行人王某现在已回到家中为其儿子筹办婚礼。得知消息后,执行干警立刻行动起来,及时调取卷宗查看。随后,执行干警第一时间联系申请人张某,会同申请人张某共同确认此消息的真实性,经多方打听,证实消息真实后,执行干警火速驱车前往被执行人家中,依法将王某拘传至法院。

原来,1999年4月,王某经中间人介绍,从张某处借款1.1万元,约定月利率为一分五厘,并按约定向张某出具借条一张。借款到期后,王某一直拒绝还款,无奈之下,张某向洛宁县法院提起诉讼。2013年5月,洛宁县法院依法判决王某偿还张某借款1.1万元及利息27720元。后王某一直以和张某还有其他债务纠纷为由,拒绝履行法定偿还义务。执行

立案后,王某索性长期外出打工逃避执行。

王某被拘传至法院后,执行干警耐心做其思想工作,并明确告诉王某拒绝履行法定偿还义务可能承担的法律后果。王某及家属认为儿子结婚在即,如果王某被拘留,传出去很丢面子,被执行人王某的弟弟当场帮助哥哥履行1万元,并为剩余款项提供担保,双方达成和解协议。

该院执行法官表示,今非昔比,现在的执行工作已进入信息时代,想找到被执行人的财产很容易,法院判决该承担的责任终究躲不掉,任何人都不要心存侥幸。现在的执行工作不是法院在单打独斗,随着执行联动机制的不断健全,“基本解决执行难”已不再遥远。